

革命故事



枪的故事

邵式平等著

1741

枪 的 故 事

邵式平等著

作 家 出 版 社

一九五九年·北京

內容 說 明

“一支步槍，現在在我們部隊里來說，真沒啥稀罕的；可要是在土地革命初期，想背上步槍，那真是難上難。”本書選了五個短篇，內容都是在土地革命初期關於槍的故事。當時，有的人參加了紅軍，却沒有槍；要槍，須得從敵人手中奪取，有的得用貴價去買。一支沒子彈的槍，甚至一支破槍，也非常寶貴。寧可丟掉一切東西，也不肯丟掉一粒子彈，更不用說是一支槍了。有的為從陣前撿一支槍，不冒著生命危險，也得撿回來。這些故事，對我們戰士和民兵都有很大教育意義。

革命 故事 槍 的 故事

邵式平等著

林康華 周作民插圖

*

作家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東椿布胡同22號)

北京市書刊出版發售許可證出字第057号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發行

*

書名1277 冊數16,000 冊本787×1092耗1/32 印張1 挪頁3

1959年4月北京第1版 1959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數00001~30,000册

定 价：(2)0.10元

图 次

-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|
| 枪的故事 | 邵式平 (1) |
| 枪 | 刘德胜 (6) |
| 丢掉包袱保护枪 | 夏 远 (11) |
| 攻寨、捡枪 | 傅德胜 (17) |
| 套筒枪 | 马忠全 (26) |

枪的故事

邵式平

一 越修越坏

贛東北紅軍在斗争的初期，枪支十分缺乏，又很难搞到。金鷄山打了漂亮仗之后，江西紅軍独立团的队伍，不断在扩大，参加紅軍的人越来越多了，但武器并没有随着增加。那时部队中流行着一句話：人比枪多，枪比子弹多。新参加的紅軍战士，能发到一顆手榴弹，已算不錯，因为还有不少是赤手空拳的，老战士称他們为候补战士。

那时候，手枪比步枪更难搞到手，战士們有了步枪，干部們却空着手。有一次，記不得是那一位同志談起的，說上饒可以买到手枪，但要价很高，一条手枪討价五百块銀洋。——不管怎样，还是派人去談談看。

不多久，枪买回来了，一条是白郎宁，附有五粒子弹，另一条是左輪，却是光枪一条，連一粒子弹也沒有。白郎宁手枪归給独立团团长邹琦同志佩用了；而左輪枪，有时挎在你腰上，有时带在他身边。

左輪枪虽然沒有子弹，大家却对它挺感兴趣，不时拿它空打，过过使用手枪的瘾头。沒想到过不了多久，就把

它被弄坏了。扣一下，击发机张开，象尾巴似的翘在后面，不再合下来了；要它合下来，得扣第二下。这真使人扫兴，还是化了五百块银洋买来的哩！

后来，部队也为了枪枝经常出毛病，特地物色了一位撫州佬来修枪。据他自己說，任何枪他都能修好。于是就把这枝左輪枪交給他修。这位撫州佬来后，生了半个月的病，病好之后，才开始工作。我們每天請他吃一斤肉，他把这枝手枪整整修了一个月。拿回来一試，不但沒修好，反而损坏得更不象話，击发机张开之后，任憑你怎么扣，再也合不下来了。

到了六月，省里調来一位張同志，来时空着手，沒有枪。他也說自己会修枪，于是这枝左輪，就归給了他。張同志用了一个时期，又奉命調回去了，他将手枪留给了方志敏同志。这时，枪不但不見修好，反而坏得更厉害了。輪子是用細繩捆住的，要不然，就会同枪身离开。

这具沒有子弹的左輪手枪，帶在方志敏身边，倒也起着不小的作用。打土豪，鎮压反动地主，一时还少不了請它出場。但終于有一次，捆輪子的細繩断了，輪子丢了，光剩了一个枪架子，从此，它就不能再起作用了。

二 “廢槍”运动

看到枪枝不够，独立团領導上想了各种办法来搞枪。

办法之一，就是向红军战士公开提出：“缴枪一枝，赏洋五十”。

红军战士掀起了杀敌缴枪运动，从战场上夺取白军手中的枪枝。不仅是独立团的战士，还有地方武装，拿梭标作为武器的农民群众，也都想出各种巧妙办法，夺取白军和反动民团的枪枝，送到独立团来领取赏洋。

也有这样的群众，通过自家的社会关系，花一些钱，从白军军官那里偷偷地买来了枪，也一样送到独立团来领赏洋。

通过这个办法，枪枝是搞到了不少，但付出的赏洋也很可观。在当时，五十块银洋，原是一笔不小的款子。

几个月后，随着队伍的扩大，经费开支也增大了。红军战士缴了枪来，赏洋却付不出。先是用记帐的办法，暂时欠一欠，待筹到款子时再付。不想日子一长，战士们又是不断地缴了枪来，欠帐就越记越多，欠款越积越大，挨到年底，部队又要做一批棉军衣，明摆着，欠下的赏洋，是无法清偿的了。

好在当时的红军战士，都具有高度的阶级觉悟，他们杀敌缴枪，原也不是为了领取赏洋的。他们知道公家经费困难，纷纷自动放弃赏洋。这时，领导上也明白这个办法不好，决定废除这一制度。通过几个会议，问题就解决了。那时，红军除了打仗之外，还发动新地区群众，进行分田废债运动。于是大家把这次废除赏洋制度的事情叫

做內部的“廢債”运动。

自此以后，誰繳到了枪，不再发給賞洋，而改用名譽奖励。

三 “鷄公炮”

1929年的下半年，独立团在貴溪的一次战斗中，歼灭了白軍一个連，并繳到了一挺捷克式重机关枪，和四箱机枪子弹。这是当时第一次从敌人那里繳到的重武器。

无论は紅軍战士，或是根据地群众，都很少見識过机关枪，这挺机枪就轟动了大家。独立团到哪里宿营，附近一带的群众，不論远近，都跑了来，要看看“鷄公炮”——群众看見机枪架在地上，活象一只大鷄公，而枪筒子又是那么粗，就将机关枪这个名称，传講成为“鷄公炮”。

紅軍战士更是把它当作珍宝看待，行軍时，爭着要扛机枪。各人抬着一条腿，高高扛在肩头上，走起来比平时更长精神。临到战斗时，前面接敌的战士，忙着查詢：“机关枪在哪里？”“快通知机关枪走远些，別上来！”原来他們害怕机关枪丢失了。指揮員临战前的一件要事，就是派人“保护”机关枪。

所以在实际上，虽然繳到了一挺重机关枪，却沒有讓它在战斗中好好发挥威力，倒象是背上了一个大包袱。行軍得扛它，打仗要保护它。但对战士們來說，自繳到这

挺机关枪以来，战斗更有精神了，他們时刻觉着机关枪就在后面掩护着似的。

繳来的四箱子弹，除了試枪打过一些外，还很少功用过。但說来奇怪，在白軍陣营里，却不时的传出惊惶不安的消息，說紅軍主力打××啦，夜袭××啦……。同一時間里，好象白軍到处遇到了紅軍独立团似的。

其实呢？这是根据地群众設下的妙計。他們仿照机关枪的声音，用煤油箱的洋铁皮，做成了假机枪。夜半三更，摸到白軍据点和民团駐地附近，先打几枪，然后，假机枪就咯咯咯地响起来。愚蠢的敌人不知底細，听见有机枪声音，就当作真是独立团来了，整夜提心吊胆。

1930年秋，这挺“鷄公炮”随着新編成的紅十軍，調到前方执行任务去了。后来，它又隨同紅十軍調到了中央苏区。

枪

刘德胜

一支步枪，现在在我們部队里來說，真沒啥稀罕的；可要是在土地革命初期，想背上支枪，那真是难上难。

我是1930年在江西兴国县参加部队的。刚到部队，我看到很多同志都有枪，可也有些同志与我一样，沒有枪。这是什么緣故呢？我真想不通，就跑去問指導員。他很简单的回答了我，“小伙子，不要急啊！到时候你就能背上枪了。”真怪，他所說的“到时候”，那到底是什么时候呢？

部队行軍到了江西省宁都县的××村，遇上了敌人，战斗立刻打响了。指導員把我們这十几个沒有枪的，安置在隐蔽的地方，临走时对我们說：“沒有我的命令，誰也不能离开这里。”

我望着前面的一切，心里难受极了，自言自語地說：“早知是这样，我还到部队来干什么。”这句话虽然声音很小，但被我旁边的那个大个子听到了，他安慰我說：“兄弟！你还刚来，我到部队快三个月了，可是現在还没有背上枪，又有什么办法呢？”

不一会，仗就打完了。我們連，繳获了七支枪。那时，

我有多么高兴啊！心想：“这下可以背上枪了。”可我想的过早了，繳來的枪一支也沒有留，全部送到營里去了。我們沒有槍的，看到這些送走的槍，從心眼里就不高興，嘴巴喊的老高。指導員看出了我們的心事，走過來對我們說道：“同志們！我們不要光從本單位去看問題，要照顧整體。我們連的槍，比別的單位多，再說，這也是上級的命令。”指導員說完，就蹲在我的身旁，小聲對我說：“我知道你很希望馬上有支槍，這種想法很好。不過，我們槍的來源太困難了，為了奪槍，我們得付出自己同志的血，甚至生命。所以，在你沒有一定的使用技術和戰鬥經驗前，領導上怎能把槍交給你呢！好好干吧！要爭取提前背上槍。”

當天晚上，很長時間我也沒有睡着，指導員的話，老是在腦子里鑽來鑽去，最後我下定了決心：“好！我一定要提前背上槍”。

第二天，我們又繼續前進。中午，隊伍準備休息吃點干糧，忽然偵察員報告，前面又發現了敵人，連長下達了準備戰鬥的命令。指導員照例的又把我們這些沒有槍的招呼到一起，這下我可不干了，我要求到前面去。

指導員說：“不行！你沒有戰鬥經驗，又沒有槍，到前面去能打仗嗎？”

我說：“你可不要小看我，我在家時就是游擊隊員，打過保安團，多少還有點經驗；沒有槍，我不是有一顆手榴

弹吗？”

指导員說：“那也不行！”

我真有点急了。我大声的喊着：“指导員，我来，就是为了打敌人，可你老叫我呆起来，我受不了。我要提前背上枪！”

也可能是我太固执了，也可能是指導員沒有時間跟我磨，最后他說：“好吧！就讓你去，但必須听从班长的命令。”

我們班，臥在一个小山坡上等待敌人，我趴在班长的后面。敌人向我們这边过来了，班长把我安置在草堆里，囑咐我：“不要乱动。”不大一会，左面山头上打出了第一枪，接着到处都“乒乓”“乒乓”地响起了枪声。为了能看清前面，我爬到了班长的右侧，只見有十來个敌人正往我們这面冲。班长一連放了三枪，有个家伙被打倒了，他仰面躺在那里，枪还握在手上。我两眼不動的盯着那支枪，真想跳起来去拿它。正在这时，連長发出了前进的口令。还没等班长起来，我一个箭步跑到了尸体的旁边，从敌人身上把枪和子弹都拿过来了。我連看也沒看一眼，就頂上了子弹，一面追一面向正在退却的敌人射击，用了五发子弹才撃倒了一个。我赶紧上去繳枪，哪知在敌人逃跑时，就把枪丢掉了，只剩下个子弹袋。我赶忙从他身上扯了下来，跟上了队伍。

战斗結束了。我仔細地看着这支从敌人手里夺来的

枪，一支多么好的七九枪呵！一路上，我越想越高兴。

休息时，忽然連長來了，問我們班有哪些繳獲。連長立起來答道：“除了劉德勝繳獲了一支槍和三十發子彈外，還有兩個手榴彈。”

“好吧！全部上交。”

听说要上交，我猛的一下跑到了連長跟前，向他要求說：“這條槍是我在戰場上得來的，我現在還沒有槍，把它交給我吧！我好去打敵人。”

連長說：“不行，你還不到時候，以後再說吧！槍，一定要交。”

“我自己得的我就不交。”我反駁着。

連長回過頭來說：“這是命令。”

那時候，“命令”兩個字，我還不太理解，不過，從連長那付嚴肅的面孔上可以看出，不交是不行了。听完這句話，我難过得流出了眼淚，渾身好象一點勁也沒有了，身不由己的蹲在地面上。同志們勸我，我也沒理會。後來，我氣鼓鼓地找指導員去了。見到指導員後，第一句話就是：“我不干了，讓我回家去吧！”

“為什麼？”

“在這裡憋氣，當個掛名的兵，還不如在游击队好。”

指導員勸我說：“不要這樣急，我們知道你是好樣的。槍的問題，我們正要請示營里，你先回班去吧！”

晚上點名的時候，指導員總結了一天的戰鬥和行軍



的情况以后，又对大家說：“为了奖励刘德胜同志的勇敢，營里决定提前把枪发給他。这支枪，几个小时以前还在敌人手里，現在它就要为我們人民服务了。我希望刘德胜同志，要象对待自己生命一样的爱护它，好好地发挥它的作用。”

在一陣热烈的掌声中，我从指导員手里接过了那支枪，双手紧紧地握住它。我真想在同志們面前說几句话，可心跳的太厉害了，嘴唇干动弹，就是說不出声音，費了很大的力气才講了一句：“指导員的話我一定要作到。”

这晚我很兴奋，同志們已經睡了，我还坐着，手里抱着那支枪，象撫摸亲人一样的来来回的撫摸着它。心想：“这下我真正有了枪了，我一定要实现自己的參軍願望，好好地当个革命战士。”

丢掉包袱保护枪

夏 远

1929年9月間，紅五軍三縱隊和二縱隊一部，在吳溉之、俞賡同志率領下，進入了鄂南，占領了通城县城和咸寧的大沙坪，從而威脅了粵漢鐵路，震動了武漢。部隊為了避開交通要道，在取得勝利後，我們又來了一次轉移目標的急行軍。那時，正值重陽时节，火熱的太陽晒得路上熱氣沖沖。從大沙坪到三早嶺，十五個小時只吃上一頓干糧。炎熱和飢餓，使爬山的隊伍，人人淌着大汗；急促的呼吸，減少了上山的歌聲。

我和黃國強、方志三個人，是剛從地方轉到部隊，而且又整整四個通宵沒有睡覺。我們在兩天前，從嘉魚到大沙坪來找隊伍，通過咸寧大馬路時，在敵人的追趕下，方志却把腳跌傷；雖然他今天比平日更興奮，但跛着腳走路，又是爬這樣的高山，實在够費力了。分隊長余安，在中午幫助他背了二十里地的包袱；上山時，他又硬拿回自己背上。我走在他後面，看見他不斷地把包袱和“毛塞槍”從左肩換到右肩。我呢，背的是一支漢陽造的短馬槍，包袱並不重，腳不十分疼痛，可是，也覺得吃力，大汗已濕透了全身。但看到方志那樣沉重的脚步，看到他碰

伤的脚上，草鞋污染的紫紅色的血迹，内心突然呈现出一种革命的怜憫心情。于是，我走到他跟前輕輕地說：“把包袱給我背上吧！”他看了我一眼，搖着头諷刺地說：“你这只小麻雀，还敢帮天鹅的忙！來！我們比比賽，看誰先到山頂上！”我指着他的脚說：“今天不要再逞強啦！去年8月，替县委送枪到泉水时，你跑得比誰都快，那是脚上无伤，吃得又飽，今天却不是那时的情况罗！好，我同你一起上山吧！比，你是比不过的。”这时，我們邊爬邊談，我說：“你还記得1927年2月，兒童团去吃大戶，你把黎青屋里的一群狗都給关在后園，結果，狗都爬了牆了。大年初五去打轎子，弄得一个坐轎子的人，吓得不敢抬頭，連声叫你老哥，大家笑得把草帽遮在脸上。很多小孩要去打城隍庙里的菩薩，被阻止之后，他們就把燭烟塗在‘老爷’的脖子上。当我領着大家唱少年先鋒队歌时，你不听艾奇、龙生分配你去农会送信，反而跑來要大家前去捉‘紹王牯’（土豪劣紳）游街。別人不同意你的意見，你还哭鼻子呐！……”方志听了，笑的忘記了疲劳和脚痛，爬山的速度也加快了。他接着又講起去年8月的事情，他說：“自从去年5月，彭德懷軍長領導平江起义后，我觉得革命有头了，白軍变成了紅軍啦！可是，国民党反动派对革命的进攻，也更加疯狂了！杀人的劊子手陈光中，在8月21日夜裡三点鐘，开始了血洗龙门山区的大屠杀！幸好，我在一点半就割禾去了。第二天上午十一点，三个

拿着鬼头刀的白匪来稻田里找人，我一下跳到另一块田里，伏趴在泥潭的稻地上，没有被敌人发现。当天黑时，我挑谷回家，却被一队白匪捉住了，心想这回可完蛋了！可是，他们抢了很多东西，要我当挑夫。到了白匪住的地方，我装着去挑水就逃跑了。”他擦着头上的汗，又把包袱和枪换换肩。

不久，我们走到了山顶。前面的队伍正在休息。中队长林荣同志，带两个掉队的同志也跟上来了。我们五个人在一棵大松树底下休息，都放下包袱擦脸上的汗水，摩挲自己走痛的脚。这时，中队长看见方志那只缠着布条而被血染红了的脚，就开始对我们进行军队常識的教育。他说：“行军作战有三保，保护武器，保护干粮，保护脚。任何一个军人在行军作战中，没有这三桩保都是不行的啊！”我当时插了一句说：“方志就是没有保护脚”。中队长接着说，“三保最主要的是保护武器；武器就是军人的生命，有武器才能消灭敌人，才能保护革命、保护自己！我从去年6月参加红军到现在一年多点，丢过四次包袱，但是，没有失掉过一粒子弹。”他看见大家非常严肃地听他讲话，便很满意地笑了。这时，前面的部队已经下了山，中队长首先站起来背那两支长枪，可是两个同志却立即夺回，自己背起枪说：“中队长，你帮我们背上了山，现在下山我们可以自己背了。”

我们四个人走在中队长的前面，望着山下的村